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林子綺
電話：03-5518101#2889
電子郵件：10013662@hchg.gov.tw
傳真：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0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600269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60026982-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室教學的春天一分組合作學習進階專業培訓工作坊計畫書」一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6年2月17日北教大課傳字第1060420024號函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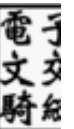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基於歷年來報名者眾多，座位有限，本計畫將針對已完成「分組合作學習初階專業培訓工作坊」者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，其參與對象如下：

(一)本計畫之二十九所「分組合作學習深耕學校」校長、教務主任及計畫名單內教師「務必參加」。(若已參加過該單位於103、104學年度辦理之「進階專業培訓工作坊」，得毋須參與本次工作坊)。

(二)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含國小、國中與高中職)教師結伴參加。

(三)各縣市教育局之領域輔導成員。

三、北區工作坊期程及地點：106年3月25日(星期六)，國立臺北教育大學(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34號)。



1061000731

四、請參加人員逕至分組合作學習網站登錄報名 (<http://www.coop.ntue.edu.tw/>)。網路報名後需等待管理者審核通過，方可參加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五、本場次工作坊全程參與者，將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。

六、本府同意核予與會人員公（差）假，交通費及代課鐘點費僅補助二十九所分組合作學習深耕學校，其經費由核撥深耕學校辦理分組合作學習經費支應。

七、本計畫深耕學校名單，工作坊之議程及注意事項，詳如計畫書。若有相關問題請洽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何佳雯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2-2732-1104#82211。

正本：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管科

